

证券代码：430490

证券简称：旭龙物联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学大道科汇一街7号401房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0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赵光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1）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